

# Modern And Contemporary European History

By

J. SALWYN SCHAPIRO

歐洲近代現代史

沙比羅著  
余楠秋等譯

世界書局印行

## 譯者序言

一

讀歷史的人常常自己也懷疑，歷史究竟和我們有何關係？外國史和我們更有何關係？有人說：「博古所以通今，」歷史和現在的關係伊倫斯特·司各脫氏（Ernst Scott）有個絕妙的譬喻，說想抹殺過去，猶如沙米索（Chamisso）故事中彼得·士楞密爾（Peter Schlemihl）想把自己的影子賣掉，而苦於交易無成。註一

歷史的活動力（The living force of history）永遠地牢固地藏在每個民族，每個國家的心靈深處，在無意識中流露出來，其源也細末，其流也深遠。全部歷史是整個人性的表現。例如英人外表從容，堅持傳統觀念，內心易變，以求適應環境。不知道英國民族這種特點，將何以解釋英國議會制的演進，和英國國教的嬗遞呢？法人最富於情感，若說英人有冷淡的深思，那麼法人就有白熱的狂蕩。不知道法國民族這種特點，將何以解釋法國屢次革命的風波？俄國地大人稀，大地產制久已為社會組織的核心。十九世紀末葉，雖有慈悲俄皇的解放農奴的措施，但仍為『密爾』（Mir）管轄。『密爾』不過是鄉村共產制的異名；直至二十世紀初葉才實行私產制的原則。俄國革命後，多數黨人盡量焚毀過去文件，以為可以擯斥過去一切的陳舊思想，創造一個嶄新的國家。註二

但革命後的措施，雖加以新主義的粉飾，實質上是不是過去歷史的背景——鄉村共產制，或更遠一點，廣泛的農奴制——所形成的物質條件產生的結果呢？要瞭解現在，不可不知過去。試想如果我們個人忘記昨日的一切，我們馬上會變為汪洋中飄泊的浮萍，渺渺不知所之了！國族何獨不然？

註一 Ernst Scott: History and Historical Problems (1925) ch. 10.

註二 同上。

二

歷史是整個的，是一貫的，不可分斷的。『斷代爲史』久已爲人攻擊，謂『無復相因之義。』註三今強割歷史中的一部，曰近代，曰現代，根本就沒有天然的鴻溝。因此劃分的階段，各人有不同的意見。因爲人類總是英雄崇拜者，以英雄的起覆，作爲分期的界石；這種迷信時代，不知已成過去否？其次就以轟轟烈烈，驚心動魄的大事——司各脫所謂『如山嶽的事件』——爲分期標準；如近世的起點，有的說從一四五三年土耳其人攻陷君士坦丁堡，東羅馬馬亡的時候算起，有的從一四九二年哥倫布發現美洲——嚴格點說，發現西印度羣島——的時候算起，有的從一六四八年三十年戰爭結果的威斯特發里亞和約 (Peace of Westphalia) 算起。但是我們要知道，這些『如山嶽的事件』，不過是整個潮流的波濤，有其前因後果；不通盤觀察，何能看見牠的本來真面目？土耳其人攻陷君士坦丁堡和哥倫布發現美洲等事的本身，不見有何等偉大性；但因其引起偉大的結果，所以其本身也變爲偉大了。

註三： 鄭樵通志總序。

有以文藝復興——更確切一點說，是學問復興——爲近世的起點；因此稱佩脫拉克 (Petrarch) 爲『第一個近世人』 (The first modern man)。但文藝復興的潮流，也沒有顯然的起訖。肇源於十四世紀，至十五十六世紀，全歐受其影響。這次運動最大的成功，爲『人類的自覺』 (Self-consciousness of mankind)。『我

有耳目，不能絕聰明；我有頭腦，不能絕思想；我有良心，不能絕判斷。」註四嗣後宗教革命的暴發，國語文學的產生，科學研究的發達，都是這種精神在各方面的表現。以之爲近世和中古的分野，實不爲過當；因此時實爲新時代精神的起點。

註四：張國仁世界文化史大綱卷下第四八頁。

近世通常又分爲二期；普通都以拿破崙的傾覆（一八一五年）爲前後期的界線。但拿破崙不過時代精神的表现，其影響遠不若產業革命的遠大。產業革命之無確定年月可以捉摸，一如文藝復興。英國最早，約在十九世紀初葉，法國約在十九世紀中葉，德國則在十九世紀末葉。其精神是整個的，如文藝復興，薏及全歐。

十九世紀普通又分爲二期：前者自一八一五年至一八七〇年，後者自一八七〇年至一九三〇年。前期是受法國革命的影響，其精髓爲個人主義的全盛時代；在政治上表現爲民主政治，政府的權力止於保護個人自由；在文學上爲浪漫主義，注重個人情感，盡量流露；在法理上爲契約自由，祇要爲自由意思的表示，卽有拘束的效力；在國際貿易上爲放任政策，個人知道自己的利益總比政府爲好。後期是受產業革命的影響，其精髓爲社會主義運動的啓蒙時期；在政治上爲政府權力和事業大爲擴大，個人私利應爲整個社會的利益而受約束；在文學上爲寫實主義，多以社會問題爲主旨，暴露社會的病徵；在法理上爲法律社會化（Socialization of law），法律保障個人利益，以社會利益爲前提；在國際貿易上又有回復到保護政策的趨勢。這種潮流當然不是各地一致，如維柯（Vico）所說的循環律（Law of cycles），但兩期比照，這種現象是顯明的。

我們慎重地聲明，歷史是整個不可分割的，分期純粹爲研究上便利起見。但時代精神的起伏，如汪洋波濤

的激蕩；我們應以此爲分期的標準。

## 三

歐洲的兩大主潮——民主政治運動和社會主義運動——浸假而波及我國。我國最近百年來，受列強的箝制，至近日而愈烈。我們正在以試錯法（Trial and error method）求社會調和的時候，對於歐洲列強的來歷不可不加以探討；況且十九二十兩世紀是舉世歐化的時期，我國政情常直接受歐洲的影響。我們對於列強不能不有相當的認識。我國人士研究西洋文化的頗不乏人，而西洋史的著譯，篇幅較多的，實是很少。大學課本多採用英文原本。近年來風行海內的西洋史有兩部：一部是梁思成先生等譯的『世界史綱』，一爲何炳松先生的『中古歐洲史』和『近世歐洲史』。韋爾士氏的著作，自然是史學界的彗星。他把史學領域，大加擴充。以七八十萬字描寫自地球沒有凝結以前，至歐戰以後，且預測將來，開空前的創舉。其敘述注重整個文化方面，對於個人概多貶辭。例如批評拿破崙，罵他因緣時會，竊據大位，以遂其私慾。司各脫氏批評韋氏很好：『批評拿破崙而不考慮其工作之全盛時代，猶批評莎士比亞而不注意其哈姆列德（Hamlet）利爾王（King Lear）第十二夜（Twelfth Night）諸劇本，其爲悖理一也。歷史之工作，不在褒貶所謂「偉人」者，而在瞭解其人及其事業也。』註五 韋氏對於一切偉人的態度都是如此，不爲事實的陳述，而專爲主觀的批評。如批評亞力山大的篇幅很多，而沒有一事是重要的。

註五 Ernst Scott: History and Historical Problem.

文學與史學二者截然不同：文學尙情感的表现，史學尙理智的分析。史學固然可以因文學的優美，而傳誦

廣遠，但不可因情蔽事。狂人的囁語，不可入史。韋氏描寫薛西斯（Xerxes）進兵希臘，所引用的文字，都是史詩，而不是歷史。韋氏不啻唾罵偉人和戰爭的罪惡嗎？何以說之津津有味？

他這部書的前半部，多描寫有史以前的事，其材料根據近代科學。但科學的進步一日千里，往往昨是而今非。並且有許多事，就在當時也不過是一種假定（Hypothesis），科學家的意見就各不相同的。例如該書敘述地球演進的情形說：

『……不知若干年前，日爲旋轉之燄質，尙未結爲光與熱之中心，其體積視今日更大而旋轉更速，當其轉時，落出零星小片，遂成行星。地球亦行星之一。此溢爲地球之小片，尙未凝結，旋轉之際，復分爲二，大者遂成爲地球，而小者遂爲彼毫無聲息之月。』註六

註六：漢譯世界史綱卷上第三頁。

但這種說法，很難認爲最後的真理。此說最早爲康德所倡，後來法人拉普拉斯（Laplace）也有這種主張。但這種理論，就是天文家也不一致，反對這說的理由大約可分四點：（一）球狀的氣體星雲不能成爲輪環。（二）高熱成輪時，必爲最輕的氣體；但各行星上的氣體大多重氣體。（三）『月的公轉，初與母星自轉的速度相同，其後母體因收縮而回轉之速度增加，故母星自轉應速於月之公轉；然火星一自轉間，其衛星凡公轉三次。』（四）行星既因旋轉的離心力而成，則衛星必迴轉同一之方向；但土星與木星等的衛星有迴轉於相反的方向者。註七 現代又有許多新解釋，如美人張伯倫（Chamberlin）和穆騰（Murtén）等，想把這種裂痕縫補，但究係議論紛紛，當待專家的研究。歷史是由許多辯證材料得來的公認的事實，不宜以疑傳疑，使讀者更撲朔迷離；應當有寧

闕勿濫的精神。

註七：杜季光譯地文地理集成第七六頁至八二頁。H. H. Newman: *The Nature of the World and of Man*, pp. 31—43.

這部書當作歷史哲學讀，可以知道二十世紀史學領域的擴大，當作富於理想，富於『烟士披里純』(Inspiration)的『上下古今譚』讀，可以啓迪讀者的心胸。但不可當作學校教本讀，中學生覺其持論過高，大學生嫌其敘事過略。並且讀者如對於科學沒有根基，很難感覺興趣。譯筆偏重於文字的典雅，往往使原意深晦。

何炳松先生編譯的『近世歐洲史』是接他的『中古歐洲史』是中國近年來研究西洋史的唯一善本。該書取材大體根據美國史學名宿魯濱孫(Robinson)與俾耳德(Beard)合著的『歐洲史大綱』(Outlines of European History)和『現代歐洲史』(History of Europe, Our own Times)兩書。敘事簡要，文筆暢達，是該書的優點。但我們對於該書的分期，似乎應以文藝復興為敘述的起點；因為文藝復興，宗教改革，探險事業都是近世的先河，不可劃在『中古史』之列。何先生謂十六世紀為過渡時代，尤不敢苟同，司各脫說得好：

「過渡時代」一名詞，史學家字典中不應有之；蓋一時代為過去與將來之連鎖，每時代均同為過渡時代也。所謂「現在」者，嘗為過去與未來之橋梁，受過去之影響，而傳諸來葉者也。」註八

註八：Ernst Scott: *History and Historical Problem*, ch. 10.

並且普通所謂過渡時代，都是比較不甚重要的時期；十六世紀的文藝復興，海外發現，宗教革命都是何等重大的事，豈可以過渡時代輕輕帶過？

何先生的書，從前人名地名多用原文，不懂原文的很感覺不便。國難後新版，都加譯名。末章又加了許多新

材料，遠較昔日的版本爲好。但間有忽略處。例如產業革命（何先生譯爲實業革命）的起源何以在英國發生最早？其地理環境何以促成英國爲『世界工廠』？德國統一後，何以蒸蒸日上，有氣吞英倫之勢？十九世紀農業生產方法的改良，農民生活的狀況，都沒有提及。自然我們不能希望一部歷史能包羅萬象；但是我們所希望的是能減少敘述政治的部分，而增加敘述社會民生的事略。

魯濱孫等氏的原著，原是中學的教本用。何先生能根據這些精審的史學著述，編著成書，以救目前中國史學界的饑荒，已是難能而可貴的了。我們何能逾分多求呢？

#### 四

我國大學西洋史的教本如此缺乏，我們不揣冒昧，想盡番力量。於是今年來，決計把沙比羅（J. S. Schapiro）的『近代現代歐洲史』（*Modern and Contemporary European History*）譯爲中文。該書原本，歷年爲國內各大學採爲歐洲近百年史課程的教本。自一八一五年維也納會議至一九三〇年倫敦會議間百數十年間的歐洲政治社會及文化變遷的陳跡，以簡明文字，敘述詳賅。林格兒柏克教授（William E. Lingelbach）對於這書會作下列的按語：『這是本很好的大學教本，尤其是一八七〇年以前的事蹟，都是嗣後發展的基礎。富於暗示的文學運動，亦時加以敘述。』註九 我們以爲本書最少有下列諸特點：

註九：A Guide to Historical Literature, by Various Authors, p. 348.

（一）爲事實的陳述而不作主觀的批評。近代現代史的著作最爲難能；因爲最容易受國族環境偏見的影響。達特馬司大學（Dartmouth College）教授安徒生氏（Frank Maloy Anderson）說：『自十九世紀末

葉以來的歷史，沒有不是與現在階級、黨派、民族，或國際上的活動有關。因此就是第一等史家的名著，尚不免以有色眼鏡觀察事實，沒有成見的，幾乎絕無。他們的著作實際上，雖不一定有意的，都是擁護某人，或某種主義。並且沒有經過相當的時間，對於各種運動和原動力，沒有正確的比較估價，和公平坦白的態度；這都是真正歷史所必需的。』註十史家的責任，原在照事直書，曲直自有讀者的判斷，沙比羅的書，都是事實和思想的敘述。關於現在的部分，我們不敢說都已成定評，——因為新材料尚待時間的發現——但在可能範圍內，已盡量除去成見與白人的誇大性，而專就事直書。

註十：同上第三七三頁至三七四頁。

(一)時代精神的表現 哥羅采(B. Croce)說：『每部真正的歷史是現代史，』因為當時的人，受當時思潮的影響，而表現於字裏行間。沙比羅初版原序中有幾句話，值得注意：『十九世紀的歷史而不解釋各種顯著社會運動，如社會主義、工團主義、女權運動等，是不完備的；這種運動影響於各國整千整萬人的生活 and 理想。因此我（著者）敘述這種運動的篇幅很多。』我們在前面說，社會主義運動是現代精神的特點，沙比羅此著中能盡量表現。

(二)機械進步的注重 原本初版序文中，引韋爾士對於近代大學歷史教學的批評說：『我們各學校和大學所讀的人類歷史，偏重於機械沒進步的時期，誠為不良的習慣。歷史中關於時間的範圍，自希臘人以徒步，或馬上，或帆船，經營天下的時候，和拿破崙、惠靈吞、納爾遜所馳騁的空間，幾乎完全相同，所用的舟車，也幾乎完全相同。蒸氣和電氣的發明，史神完全傾耳無聞，注目無觀。對於近代疾病的研究，科學較為完善，例如睡眠病，雖

然沒有確定的標準，但是研究歷史的人僅研究近代交通工具的改進，對於大小行政區域的影響，就瞭然無以對。』著者接着說：『這種批評對於我們的新歐洲史不適用了。本書關於產業革命和農業革命對於近代人生的影響，敘述很詳。』

(四)文學的敘述 文學是時代精神表現之最敏銳者。文學與社會有密切的關係，如想瞭解一個作家，一篇名著，非先瞭解作者的時代背景不可。著者說：『我不揣冒昧，把文學也包在本書中，普通歐洲史幾乎都從來沒有提及過的。三等政客，如利物浦爵士 (Lord Liverpool)，奧力味 (Oliver) 等，在歷史上都有相當的地位，何以第一等文學家，如塔刻立 (Thackeray)，置俄，都被擯斥於歷史之外，這使我非常驚異的。』文學對於當時人的影響，不是如此隔絕，而可使歷史家忽略的。沙比羅敘述文學，能與其背景融成一片；例如狄更斯 (Dickens) 的小說，都是暴露產業革命後的社會病徵。

(五)著作的審慎 輒近史學範圍日益擴大，當非一人的精力所能為力。原書的完成，多得專家的幫助。關於不列顛帝國和歐洲向外發展，經貝爾教授 (George Louis Beer) 校閱，關於近東問題，經達根教授 (Stephen P. Duggan) 校閱，關於意大利的數章，經科斯泰教授 (Alfonso Arbib-Costa) 校閱，關於愛爾蘭一章，經克藍教授 (Joseph Vincent Crowne) 校閱；關於英國文學方面的，經格里頓教授 (Felix Gredon) 校閱；關於歐戰一章，經嘿斯教授 (C. J. H. Hayes) 校閱；關於俄羅斯的數章，經窩令教授 (William English Walling) 校閱；文字方面經著者摯友施福羅 (Jacob J. Shufro) 的修改。所以著者原書，是何等審慎！

其他長處，自有讀者的判斷，不用多說。

五

我們有意譯這部書的動機是發生於三年以前；但都因職業的忙碌，誰也沒有單獨開始工作的勇氣。今年來，我們都在一塊談論間發覺都有這種志願。於是決計合譯，彼此督促，盡半年之力，譯成此書。

書中人名地名，大體是根據商務出版的『標準漢譯外國人名地名表』間自創制，許多名詞，我們經過長久的討論，才決定的。有的我們自己也不能認為滿意，但想不出別的更好的，所以暫時取用，待他日有更好的譯名，當隨時更改。我們所譯的，和現在流行的名詞，多不相同。例如 Reform Bill 普通譯為『改革案』，我們譯為『選舉改革案』； Toleration Act 普通譯為『容忍法』，我們譯為『宗教寬容條例』； Association Law 有人譯為『結社法』，我們譯為『宗教團體法』； Association Cultuelles 有人譯為『文化協會』，我們譯為『宗教協會』； Incident Insurance 有人譯為『失虞保險』，我們譯為『傷害保險』； Invalidity Insurance 有人譯為『痼疾保險』，我們譯為『殘廢保險』； Corporation Act 有人譯為『合作條例』，我們譯為『市自治公團條例』。諸如此類，不勝枚舉。我們以為譯名的標準有二：一為明顯，使讀者能見名知義；二為確切，當與原文意旨符合。

我們深深感謝徐蔚南先生，因為他的幫助，使本書能與讀者早日見面；並且時常給我們有價值的意見。如本書的名字，我們本擬定為『歐洲近代史』的，因徐先生啓示，改為今名。

最後我們要感激李韻茵女士，她富於想像的天才，常給我們以無限的暗示。沒有她的督促和鼓勵，這書的成功，不會這樣快的。書中附帶的幾幅地圖，都是她幫我們畫的。

我們都是業餘之暇，倉卒譯成此書；錯誤之處，必定很多。幸望海內賢達，隨時指正；使我們在第二版時有改正的機會。

余楠秋，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著者原序

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歐洲史的現象，因世界大戰而起變化。這次大戰的主因，戰期中所引起的諸問題，及其以後所發生的大變遷，使一八七〇年後的局面愈形重要。歐洲的政治社會與經濟的勢力在這時期中才驟然進展，此激彼盪，造成了轟轟烈烈的世界大戰。近代現代歐洲史的新版，篇幅大增，對於十九世紀末葉的歐洲，作較為周詳的敘述。至於增編的新舊各章中，對於新產業革命與帝國主義殖民地的發展，尤加注意。

『科學的進展』一章是本書的新貢獻，非僅述及十九世紀科學發展的概況，且對於科學的精神也加以哲學的闡明。此章的記述，多得力於哥倫比亞大學教授白里先生 (Professor Frederick Barry)。

此書多得諸位師友的襄助與鼓勵。著者要在此向他們深深道謝：米德教授 (Professor Nelson P. Mead) 於百忙中校閱了戰後巴黎和會與國際狀況，及戰後歐亞狀況諸章。史丹納教授 (Professor William H. Steiner) 讀了新產業與農業革命一章。克拉遜博士 (Dr. Jesse D. Clarkson) 細細參閱了俄國各章。魏德教授 (Professor John Whyte) 更替我寫述一八七〇年後的德國文學一節。哥倫比亞大學施希勒教授 (Professor Robert L. Schuyler) 讀了英帝國全章。尤其使我感激不盡的是哈佛大學朗加教授 (Professor William L. Langer)，他竟不怕煩的讀了全書，並且爲之潤色不少。最後我要向哥倫比亞大學的蕭脫威教授 (Professor James T. Shotwell) 表示謝忱，他是本書的主編者，亦即我昔日的老師，在重訂此書時，他的淵博的智識供給我不少的幫助。

沙比羅序於紐約大學，一九二九年，五月。



第四節	汽機	二六
第五節	鋼鐵	二七
第六節	運輸的革命	二八
第七節	交通的革命	三〇
第八節	工廠制度	三二
第九節	進步的時代	四三
第一編	民族主義與民主政治（一八一五——一八七〇）	五一
第四章	復辟及反動	五三
第一節	維也納會議（一八一四年九月至一八一五年六月）	五三
第二節	神聖同盟	五九
第三節	國際的壓制	六二
第四節	一八三〇年的革命	六四
第五章	法國的反動與革命	七二
第一節	法國革命的影響	七二
第二節	路易第十八的執政	七四

第三節	查理第十的執政	七六
第四節	七月革命	七九
第五節	中等階級的君主政體	八〇
第六節	產業革命	八六
第七節	浪漫文學的運動	八八
第六章	意大利與西班牙的復辟	九五
第一節	意大利分裂的原因	九五
第二節	意大利的復辟	九七
第三節	一八二〇年的起事	一〇〇
第四節	少年意大利黨	一〇一
第五節	西班牙的復辟	一〇五
第七章	德意志的復興	一〇九
第一節	導言	一〇九
第二節	德意志邦聯	一一一
第三節	少年德意志	一一三
第四節	關稅同盟	一一五

第五節 知識的發達	一一七
第八章 舊英格蘭	一二三
第一節 導言	一二三
第二節 英國的政治情形	一二四
第三節 英國的宗教情形	一二七
第四節 英國的社會經濟情形	一二八
第九章 近代英國的形成	一三五
第一節 英國的改革與改革家	一三五
第二節 一八三二年的選舉改革案	一四〇
第三節 改革時代	一四三
第四節 英國政治史(一八三二——六七)	一四七
第五節 穀物條例的廢除	一四八
第六節 憲章運動	一五一
第七節 一八六七年的選舉改革案	一五二
第八節 外交	一五三
第九節 工業的進步	一五五